# 附件2

#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上机考场规则

 1、考生考前15分钟到达候考室等候，由工作人员核验考生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。考生必须持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进入考场，缺一不得参加考试；

 2、考生可以携带笔进入考场，不得携带手机、计算器、书籍等物品和其他物品。

 ３、考试入场前，抽签决定座位号（机器号）。考生入场后，应对号入座，并将本人的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放在桌上；

 4、监考人员宣布考试正式开始后，迟到考生不得进入考场；

 5、考生在计算机上输入自己的准考证号，并核验屏幕上显示的姓名和有效身份证件号，如与实际不符，应立刻举手，与监考人员取得联系，说明情况。

 6、在自己核验无误后，进行正式考试并自动计时。

 7、考试过程中，如出现死机或系统错误等，应立刻停止操作，举手与监考人员联系。

 8、考生答题结束后，举手与监考人员联系，由监考人员按要求停止客户机系统后，方可离开；

 9、上机考试时间由系统自动控制，时间到将对系统进行锁定，考生应立即停止操作，按监考人员要求延迟交卷处理后方可离开考场；

 10、考生在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，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对于违反考场规定、不服从监考人员管理和舞弊者，按违反考场规定处理，取消本次考试成绩；

 11、考生考试时，禁止抄录、摄取有关试题信息；

 12、考生离开考场后，不准在考场附近逗留和交谈；

 13、考生应自觉服从监考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人员正常工作。监考人员有权对考场内发生的问题按规定进行处理。对扰乱考场秩序、恐吓、威胁监考人员的考生，按照《国家教育违规处理办法》（33号令）处理。